

惠州市双晖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肉禽屠宰加工及熟食品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惠州市双晖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九月



目录

1 概述	1
2 编制依据	2
3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2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0

1 概述

惠州市双晖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3 月 9 日。项目总投资 8050 万元，占地面积 5086.59 m²，主要从事肉鸡屠宰以及肉鸡的初加工、深加工。项目年屠宰肉鸡 1200 万只，并对屠宰后的肉鸡进行加工，加工后年产冰鲜鸡 840 万只/年、卤水鸡 360 万只/年以及相应的内脏、鸡血等相关产品；主要建设内容为一栋 2 层生产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环保设施等，其中一层为屠宰车间，二层为熟食车间。劳动定员共 120 人，均在不在项目内食宿，年工作 360 天，一班制，每班 10 小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 相关要求，我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组织开展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公众参与遵循公开、平等、广泛和便利的原则，广泛征求了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代表意见，充分考虑了群众反映的意见、要求和愿望，为建设项目和环境保护决策提供了参考意见。公众参与过程的合法性、形式的有效性、调查对象的代表性、结果的真实性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结合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

- (1) 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 (2) 征求公众意见；
- (3) 公众意见汇总分析；
- (4) 公众意见的反馈；
- (5) 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 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对本工程的相关建议和意见。本次公众参与工作各主要时间节点见表 1-1。

表 1-1 环境影响信息公示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事项	工作方式	公示载体	实施时间
1	首次公开	网络公示	惠州西子湖畔	2023 年 10 月 17 日
2	征求意见稿公示	网络公示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025 年 1 月 6 日
		第一次报纸公示	南方都市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第二次报纸公示	南方都市报	2024 年 12 月 25 日
		张贴公告	公告栏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025 年 1 月 6 日
3	报批前	网络公示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2025 年 2 月 18 日

2 编制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版)。

(4)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3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中重要的内容, 包括任何社会团体在内的公众都可直接参与环境保护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五条 国家鼓励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以适当方式参与环境影响评价”;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四条 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 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 从而明确规定了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中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

通过公众参与这种方式, 达到如下目的和意义:

- (1) 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 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 (2) 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 发现存在环境问题, 提高环境影响评价

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3) 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的且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4) 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5) 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委托日期：本项目编制单位日期（委托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15 日；

公开日期：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在惠州市西子湖畔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建设地址、工程概况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见图 4-1。

4.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在惠州市西子湖畔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其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公示网站，并在确定环评编制组织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网站公示（委托日期：2023 年 10 月 15 日，公开日期：2023 年 10 月 17 日）。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4.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惠州西子湖畔平台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项目地块所在博罗县杨村镇新前村，该村村委会及相关村民代表均通过会议

表决同意本项目的建设（会议纪要详见附件章节），并对岭下村西南面最近敏感点（距厂界 55m 以及 103m）的居民楼（蒙宗永、陈新华）进行走访调查（公众意见表详见附件章节），均对本项目持同意意见。

图 4-1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环境影响报告书（网络公示）形成后，开展征求意见稿公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本次公示需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与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

公示期限：2024年12月20日至2025年1月6日，连续10个工作日。

征求意见稿公开主要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的相关规定。

5.2 公示方式

5.2.1 网络公示

网址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惠州市博罗县，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公示网站，并在形成征求意见稿后，于2024年12月20日至2025年1月6日网上公示连续10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2.2 报纸公示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征求征求意见稿的意见的同时，为方便当地群众了解本项目信息，建设单位选取《南方都市报》进行公示，项目于2024年12月23日在《南方都市报》报纸首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于2024年12月25日在《南方都市报》再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见图5-2、图5-3。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惠州市博罗县，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

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2 次，载体选取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2.3 张贴公告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及登报纸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2025 年 1 月 6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在合水村、新前村、大井村等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照片见图 5-4。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张贴区域均为项目评价范围内的敏感点，于敏感点村委会/公告栏等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公告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 月 6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

5.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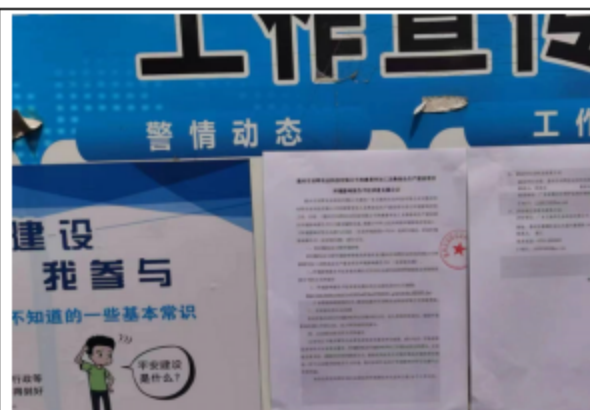
图 5-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图 5-2 征求意见稿第一次登报公示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图 5-3 征求意见稿第二次登报公示 (2024 年 12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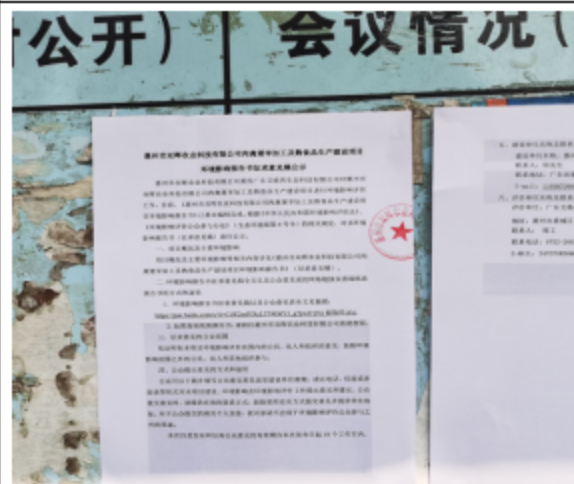
合水村公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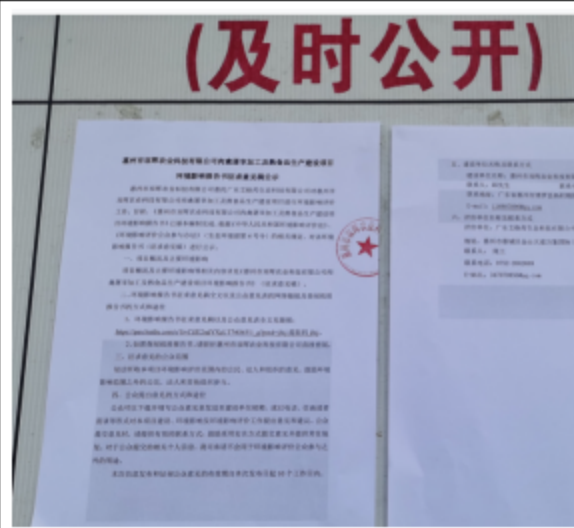
合水村公示照片



新前村公示照片
(属最近敏感点岭下村、老围村行政村)



新前村公示照片
(属最近敏感点岭下村、老围村行政村)



大井村公示照片	大井村公示照片
---------	---------

图 5-4 征求意见稿公示张贴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采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

6.2 公开方式

公开网址：。

公开日期：2025 年 2 月 18 日。公开截图见图 6-1。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惠州市博罗县，建设单位为惠州市双晖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其报批前公开方式采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网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因此本项目报批前公开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